

丙年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

【智十八3, 6-9；希十一1-2, 8-19；路十二35-40】

潘家駿 神父

在日常生活中，甚麼事情會讓我們措手不及，甚至讓我們措手不及到尷尬萬分？我有過，而且發生的頻率還蠻高的。有一回，我掏腰包請朋友吃飯，原以為可以用信用卡結帳，因此有恃無恐地沒有帶任何現金出門，等到要結帳了，餐廳的櫃檯收帳人員竟回答我說：「我們這裡不收信用卡。」此時，我才猛然驚醒這家餐廳是不收信用卡結帳的！不過我以為朋友們曾經邀請我來過這家餐廳幾次，因此老闆一定認識我，會通融我立刻回去拿現金來付帳，結果老闆更進一步對我說：「我們也不賒帳。」我說：「我就住附近，我回去拿錢，馬上回來。」老闆卻回答我說：「要是你跑了，我向誰拿錢？」因此只好請把這一切尷尬都看在眼裡，卻一樣沒有帶現金的朋友幫我回去拿錢，把我贖回來。從此之後，我要嘛一定準備足夠的現金，要嘛會先打電話問清楚收信用卡與否，要嘛一進餐廳門劈頭就問能不能使用信用卡買單，萬一不行，又自付荷包裡的現金大概不夠消費，那就只好直接閃人了。

我想，這種恨不得挖個地洞躲起來的尷尬經驗，不少人都有過。除此之外，就要上飛機了，卻發現護照就快要過期，或忘了把護照放進隨身包包當中；或者是臨到要考試了，卻發現書都還沒看多少頁等；生活中這種事到臨頭，卻發現尚未準備好的事情，可以說一籬筐，甚至好幾籬筐。這些事或多或少會給我們的生活帶來尷尬，嚴重一點還會帶來輕重不等的損失，但損失再大，終究還是會有一個停損點。然而，如果是面對死亡當頭，而我們卻還沒有準備好，那我們的生命又將何去何從呢？這問題可就沒有一個停損點，其結果將是無比嚴重了。本主日的讀經及福音就是以「在信德中準備及等待」，來幫助我們面對這終極的問題。

在第二篇讀經《希伯來書》中就談到了信德。說到信德，就讓我想到一則有趣的故事：一個遊客觀賞美國大峽谷的壯麗景色時，不慎從懸崖邊失足滑下去。他拼命掙扎，終於抓著一顆懸在半空的小灌木。驚魂甫定後，他大聲求救：「上面有人嗎？有人可以救我嗎？」很快便有聲音說：「我在這裡，我就是天主。」那人說：「那太好了，請你救我，我快支持不住了。」天主說：「救你以前，我想知道你是否相信我。」那人回答：「天主，我怎會不相信你！每主日我到聖堂參與彌撒，平時勤念早晚課和讀經，對教會的需要亦大力支持。」天主說：「你真的相信我？」那人有點不耐煩地回答：「你要我怎樣做才相信？」「那麼，放開雙手吧！」天主說。那人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但天主再一次說：「如果你相信我，就放開雙手吧！」那人沉默了一會，大聲喊說：「上面還有其他人嗎？」

這當然只是笑話一則，卻是精準地抓到我們信仰的痠痛處。無怪乎，《希伯來書》的作者在談到信德時，他是這樣告訴我們的：信德是「所希望之事的擔保，是未見之事的確證。」更確切地說，信德是提前擁有我們所盼望的事物的途徑，是認識不能看見的事物的途徑。人在信德中經驗的，與肉眼所見是不同的；肉眼只看見可觸摸的世界，但信德所經驗到卻是看不見的天主的大能，就如同《希伯來書》中所形容的亞巴郎和他的妻子撒辣對天主的信任一樣：「亞巴郎因為有信德，蒙天主召選時，就聽命往他將要承受為產業的地方去了。他出發時，還不知道要到哪裡去。……撒辣因為有信德，她雖然過了生育的年齡，竟然得到了懷孕生子的能力，因為她相信那應許者是信實的。」

這樣的一種信德，我們在那位聖德雷莎姆姆身上也看得到。多年前，有一位神父獲長上任命一項非常吃重的工作，他要求先到加爾各答的「垂死者之家」作生活體驗，希望能夠從中明辨這項任命是否真是天主的旨意。第一天早上彌撒後，他遇見德雷莎姆姆。德雷莎姆姆問他說：「我可以幫你甚麼呢？」他不假思索地說：「請您為我祈禱！」她繼續問：「你希望我為你向天主求甚麼？」於是神父將自己此行的目的與修女分享。最後，他希望修女求天主賜他能夠看清楚前面的道路，好能決定是否要接受這項新的任命。怎知修女竟然拒絕了他的請求，就在神父百思不得其解時，修女緩緩道出理由。因為人們都以為德雷莎姆姆就是在祈禱中獲得天主的清晰指引，以致於她才能夠帶領她的修會團體產生如此有生命力的信仰見證。不過，德雷莎姆姆卻是微笑地對他說：「其實，我從來都沒有獲得天主清晰的指示，我有的只是信德，然後在信德中準備好該做的事，並耐心等候天主的旨意承行，而不是讓我自己的旨意承行。是的，我會為你能夠獲得同樣的信德而祈禱。」

在今天的《路加福音》中，耶穌就是以一個僕人準備及等待主人歸來的比喻，來強調懷著信德準備及等待天主的救恩承行的必要性。這比喻是有關一位主人出了門，僕人們確信他必將歸來，但是不知道他回來的確切時辰，因此僕人們該當做好迎接主人回來的準備，把腰束好，把燈點著，當主人回來的時候立刻給他開門，讓主人看到他們在等待著他，並隨時等待回應主人要僕人做的事，順應主人的願望，按照他的渴望，全心全意地去完成主人所交辦的事。

從耶穌對這個故事的敘述，我們可以深切地體會到這是一個充滿緊迫性的比喻，比喻的一開始就提到：「你們要把腰束好，把燈點著；」這句話讓我們想起了《出谷紀》裡的逾越節法律：「你們應這樣吃，束著腰，腳上穿著鞋，手裡拿著棍杖，急速快吃；這是向上主守的逾越節。……這一夜是上主領他們出離埃及所守的一夜。」（谷十二11）

耶穌引用這句話，就是想告訴祂的聽眾，救恩馬上就要完成了，但是唯有警醒準備好的人才可以獲得救恩，因為如果上主來了，而我們卻還在睡覺，那麼我們又怎麼能夠跟著祂出離埃及的奴役呢？

這個比喻讓我們更進一步知道，主人是從婚宴中回來的。婚宴，在《路加福音》裡一般是指默西亞的婚宴，也就是指天國來臨的意思。猶太人的婚宴通常要吃很多天，最多的可以吃滿七天。因此主人出去喝喜酒，僕人通常也無法預知主人具體什麼時候會回家來，但是可以確信的是，主人或早或晚總一定會回來；好的僕人，就會隨時準備好等候主人的歸來。是的，我們就是那懷著信德準備及等候基督來臨的好僕人，但基督什麼時候來？耶穌在今天的福音片段中說：「你們要知道：家主如果知道賊甚麼時候要來，他必要醒著，決不讓房屋被挖穿。你們也應當準備好，因為在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聽了耶穌的這句警語，應該會促使你這樣想：為我，那料想不到的時候究竟是甚麼時候？

英國著名歷史學家湯恩比（Arnold Joseph Toynbee）就曾經說過：「每個人都有一個錯覺，覺得自己總會有明天，但現實是，每一個人總有一天都會沒有明天。我們沒有一個人知道那天是哪一天，但是聰明的人就會懂得為那一天做準備。」大哉斯言！我們常聽到有人說，你們基督徒不是講只要悔改就可以得救嗎？那我幹嘛現在那麼認真生活，不如多做點隨心所欲的事，多享受一些，即使是做了壞事也無所謂，等我要死的時候再來悔改就可以了。這種人最大的盲點就是湯恩比所說的「錯覺」，誤以為自己總有「明天」在等待著他，殊不知人不是天主，因此永遠都無法知道哪一秒鐘是自己生命的最後一秒鐘。

因此，我們基督徒萬萬不可採取如此搞錯的生命態度，我們應該學習成為湯恩比口中的那個「聰明人」，把每一天都活得像是最後一天一樣。如果今天就是我們的最後一天，那麼我們就不會花那麼多時間去做無意義的事，因為我們清楚知道，已經沒有時間讓我們虛耗，這是最後一天了，而我們還有很多事必須趕在時間內去完成，這些事如：如果我得罪了某某人，那麼就要趕快去和好；如果我虧欠了父母，那麼就要趕快去報恩；如果我還戴著虛偽的面具過生活，那麼就要趕快扯掉面具。日子只剩最後一天了，趕快道謝、道愛、道歉、道別吧！如果我們有這種「只剩最後一天」的心態，那麼我們就會深切明白耶穌在這個比喻中所說的：「在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

的確，如果我們愈能夠欣賞天主賜給我們生活中各式的人際關係，以及珍惜天主賞給我們的種種恩寵，那麼我們就愈能夠領會基督在我們生命中的迫近和已到臨頭，並對我們的生命給予細緻入微的關懷和愛護；同時我們也就愈能敏於回應天主的邀請，勇於承擔生活的重擔和使命。如此，在日常生活中，即使我們只是在處理平平無奇的日常例行事務，我們也能察覺到祂的迫近與臨在，進而我們能隨時隨地轉向祂，感謝祂，讚美祂。是的，當我們越珍視天主賦予我們的恩寵，我們就越能讓我們的的生活成為耶穌所說的料想不到的時刻；在我們平凡的生活中，認出祂就在那裏，並隨時準備好我們自己來迎接祂。

另外，這個比喻之所以要我們警醒準備，不僅僅是為了主人的到來，同時也是為了作為僕人的我們自己的好處。因為主人和僕人構成了一個愛的關係，這關係透過主人向僕人們所顯示的一個令人目瞪口呆的慷慨舉動中盡顯出來：「主人來到時，遇見醒悟著的那些僕人是有福的。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要束上腰，請他們坐席，自己前來伺候他們。」看哪！主人竟成了僕人，就為伺候他的僕人。這真是一個令人完全料想不到的慷慨舉動啊！事實上，耶穌正是這樣慷慨地對待了我們，祂毫不猶豫地做了眾僕之僕！祂是我們的主人和老師，更是創造我們的天主，但卻為祂的門徒們洗腳（參閱若十三，3-7），為向我們顯示：服務和愛應該是彼此交織的：沒有服務，愛就是空的；而沒有愛，服務就不是完美的。

最後，我們請求天主賜予我們隨時準備好迎接祂的恩寵。不管祂何時來臨，或是在我們日常的平凡生活中，或是在我們生命中肯定會發生的臨終末刻，我們決不能讓自己處在天主的恩寵之外，或是處在招致天主公義審判的處境當中。所以，懷著信德隨時準備好，接受天主在我們生命中任何時刻的臨在，而讓我們的生活永遠都能符合祂的旨意，並使信德的恩寵如同泉湧一般，不斷地在生活中激起大望德和大愛德。阿們！